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2年6月13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2年6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6名(其中独立董事2名)。本次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雪峰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与控股股东共同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进一步延伸上下游产业链、拓展异质结光伏项目、扩大产量寻求利润增长点,公司计划以自有资金 5,100 万元人民币与公司控股股东欧昊集团共同投资设立甘肃金刚羿德光伏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市场监督管理机构最终核定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或"金刚羿德")。新公司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 5,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1%; 欧昊集团以货币出资 4,9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9%。新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 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关联董事李雪峰先生、孙爽女士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 赞成 4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拟以新设控股子公司开展重大项目投资的议案》

公司为进一步延伸上下游产业链、拓展异质结光伏项目、扩大产量寻求利润增长点,现决定以公司拟新设控股子公司甘肃金刚羿德光伏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 4.8GW 高效异质结电池片及组件项目,项目后续研发、调试、生产基地均落地在甘肃酒泉。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6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22 年 7 月 7 日 (星期四)下午 2:30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2 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公告。

表决结果: 赞成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甘肃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